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环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中集环科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17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9,000万股，并于2023年10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1559，股票简称：中集环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60,000万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为84,506,41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14.08%；有流通限制或锁定安排的股票数量为515,493,58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85.9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5,493,58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0.92%，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4月10日限售期届满，并于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起上市流通。

自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形成至本核查意见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派发股份股利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网下发行投资者均受限于如下限售安排：“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5,493,582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9156%。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6,890户。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限售股类型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 总数（股）	限售股占总股本 比例	本次申请解除限 售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 下配售限售股	5,493,582	0.9156%	5,493,582	0

注：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515,493,582	85.92%	-5,493,582	510,000,000	85.00%

其中：首发后限售股	5,493,582	0.92%	-5,493,582	-	-
首发前限售股	510,000,000	85.00%		-510,000,000	85.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506,418	14.08%	5,493,582	90,000,000	15.00%
三、总股本	6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1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表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的数量及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申请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施丹

王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